# 集合论

## 你野爹

## 2023年3月13日

# 目录

1	一点介绍	2
2	集合之间的运算和性质	2
3	映射	5
4	关系	6

#### 1 一点介绍

What is algebra? 我们专业的人现在可能会说"不知道",并且以后也可能维持这个不知道的状态; 而有的人会说, 这是数学的两个基础课程之一, 另外一个是数学分析; 但是有的人会说, 给定一个集合 A, A 上的一个 algebra 是 A 的幂集的子集 A, 满足对于任意的  $\alpha_1,\alpha_2 \in A$  都有  $\alpha_1 \cup \alpha_2 \in A,\alpha_1 \cap \alpha_2 \in A$ , 且  $A,\varnothing \in A$ .

Algebra 是一种代称,大部分的基础代数课程可以称为"群环模域"课,这是在说,这门课的主要内容为这个四个单字,他们是四种代数结构.那么什么是代数结构,sa,谁知道呢?人连集合的定义都说得不明不白,怎能说清别的呢?当我说出"集合以及集合上的代数运算"的时候,是否有意识到,仅为都合之意,才说其为"集合上的"?或许我们可以说,代数结构是,满足某些运算性质的collection.这么说是否严谨一些呢?我们后面将会意识到,代数结构的性质,出自于代数结构的定义,也即,其满足的运算性质.

可能会有人想到,"终究是错付了人",也许是对的,代数这样重要的课程,落得这般境地,可称可悲,着实引人唏嘘.错付了人呐.

**伽罗瓦** 可否有人听闻过伽罗瓦? 伽罗瓦开创了群论,证明了五次方程五根式解. 当我们认为数学均是与数字打交道的时候,面对这个问题,指定是摸不着头脑. 一般的五次方程长这个样子:  $ax^5 + bx^4 + cx^3 + dx^2 + ex + f$ ,没有一个数字. 更难的是: 如何证明不存在? 存在的话简单,我们找到那个根式就行了. 可是不存在呢?

### 2 集合之间的运算和性质

虽然我们还是无法准确地说出集合定义, 但是我们有两种朴素的描述方法.

**定义 2.1** (Set). 我们说一些元素放在一起便是集合;或者是满足一些性质的元素的全体

$$A = \{a \mid P(a)\} \tag{1}$$

或者是说,我们将某些东西用 {} 框起来便是集合. 我们常用大写字母来表示集合.

Remark 2.2. 人们常用  $\mathbb Z$  来表示  $\{\dots, -1, 0, 1, 2, \dots\}$  — 整数集, 这是二十世纪的布尔巴基的著作之中使用的符号, 之后得到了流传, 类似的符号还有  $\mathbb N$ ,  $\mathbb Q$ ,  $\mathbb R$ ,  $\mathbb C$  分别表示自然数集, 有理数集, 实数集, 复数集. 总之你可以多用 \mathbb 字体.

**定义 2.3** (属于).  $a \in A$  是说,  $a \in A$  的一个元素, 也可以说  $a \in A$  的一个成员.

尽管说我不能将 ∈ 的定义说清楚, 但是, 差不多就行.

**定义 2.4** (subset).  $A \subseteq B$  是说  $A \not\in B$  的子集,  $A \subsetneq B$  意指  $A \not\in B$  的真子集. 对于前者来说:

$$A \subseteq B \iff \forall a \in A (a \in B) \tag{2}$$

对于后者来说:

$$A \subsetneq B \iff (\forall a \in A(a \in B)) \land (\exists a' \in A(a' \notin B)) \tag{3}$$

 $A \subseteq B$  就是说  $A \neq B$  的子集, 但是  $A \neq B$ .

Remark 2.5. 我们现在有三种符号  $\subseteq$ ,  $\subset$ ,  $\subsetneq$ , 都可以说是包含于的二元运算符<sup>1</sup>,  $\subsetneq$  并没有歧义, 表示的是 "真包含"的意思,  $\subset$  既可以指"包含"也可以指"真包含", 得看他怎么说的.

**定义 2.6** (equal). A = B 的定义如下:

$$A = B \iff A \subseteq B \land B \subseteq A \tag{4}$$

 $A \neq B$  定义为  $\neg (A = B)$ , 于是我们知道:

$$A \neq B \iff \exists a \in A (a \notin B) \lor \exists b \in B (b \notin A) \tag{5}$$

定义 2.7 (交和并). 我们学过的, 交的定义为:

$$A \cap B = \{ x \mid x \in A \land x \in B \} \tag{6}$$

并的定义完全类似

$$A \cup B = \{x \mid x \in A \lor x \in B\} \tag{7}$$

**定义 2.8** (Power). 我们断言, 对于任意一个集合, 存在其幂集, 记为 P(A) 或者是  $\mathfrak{P}(A)$  或者是  $2^A$ , 其定义为

$$\mathfrak{P}(A) = \{ B \mid B \subseteq A \} \tag{8}$$

**定义 2.9** (Product). 乘积的定义并不好说. 我们当然可以引入有序对的说法, 可是, 有序对真的是 product 的本质吗? 关注两个集合的 product 的势, 其为两个集合的势的乘积. 好吧, 我有点搞不懂.

<sup>1</sup>运算符并不是真的指'运算'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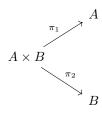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 1: Commutive Diagram about Product

我们尝试着探索一下什么是乘积. 首先我们介绍常规的乘积: 我们规定一个神奇的东西称为**有序对**, 其一般表示为 (a,b) , 有序对这个名字说明, (a,b) 和 (b,a) 不同.  $A \times B$  定义为:

$$A \times B = \{(a,b) \mid a \in A, B \in b\}$$

$$\tag{9}$$

其和  $B \times A$  是不同的. 我们这里引入图 1.  $\pi_1$  和  $\pi_2$  是两个投影映射, 其定义为

$$\pi_1 \colon A \times B \to A, (a, b) \mapsto a$$
 (10)

我们能够看出,  $A \times B$  是将两个集合硬搞在一起的方法. 我们还有另一种搞在一起的方法:  $A \coprod B^2$ . Coprod 也称为直和. 我们说一下这个东西的构造方法就知道这个是什么了:

$$A\coprod B = A \times \{0\} \cup B \times \{1\}, \quad 0, 1 \notin A, B \tag{11}$$

不管 A 和 B 之间有没有公共元素,我们生硬地将他们**加在一起**. 我们指出,无论是 (a,b) 还是  $A \times \{0\}$  都是**构造方法**. E a 右 b 或者是上 a 下 b 都是一样的. 并且我们说不定可以断言, $A \times B$  和  $B \times A$  说不定是差不多. 这里举例说明,当我们平常使用乘积符号的时候,常有  $\mathbb{R}^n$ ,我们这个时候强调,乘积不满足交换律,但是我们不应该将每一个  $\mathbb{R}$  看作是同一个东西,他们终究是不同的,就好像我可以声明三个 int 型变量 a,b,c 一般, $(a,b) \in \mathbb{R}^2$  的本质是**编号为** a 的  $\mathbb{R}$  的那个量为 x,**编号为** b 的那个量为 y.

简单来说, 乘积的顺序其实并不重要, 可我们在写的时候为了规范就得注重乘积的顺序, 但是我们应当记住, 乘积不满足交换律, 这不是乘积的本质内容. 我们观察图 2, 知道 product 和 coprod 一样, 两个元素之间的结合是任意的.

Remark 2.10.  $A_1 \times A_2 \times \ldots$  表示为  $\prod_{i \in \mathbb{N}} A_i$ 

<sup>&</sup>lt;sup>2</sup>coprod 的符号不知道为什么有点大,不太好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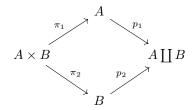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 2: Commutive Diagram about Coproduct

#### 3 映射

人们常说, 映射是一个对应法则. 我说, 这是什么几把. 别 tm 复读别人瞎几把说的定义. 我说, 一个映射, 或者说函数, 先要给定函数的值域和定义域, 函数将定义域之中的元素射到值域中的元素上. 我们这样表示: 设 f 是函数

$$f: X \to Y, x \mapsto f(x)$$
 (12)

这就是说,  $f(x) \in Y$  f(x) 是 Y 之中的一个元素. 这便是一个函数. 你尽可以认为什么"允许多对一,不允许一对多"完全是扯淡.

定义 3.1 (Image). 函数的 image 记为 Im(A), 定义为  $Im(A) = \{f(a) \mid a \in A\}$ 

**定义 3.2** (inverse). 函数 f 的逆记为  $f^{-1}$ , 我可以将其定义为函数, 你看就行了.

$$f^{-1} \colon \mathfrak{P}(B) \to \mathfrak{P}(A), \mathcal{B} \mapsto f^{-1}(\mathcal{B})$$
 (13)

为了方便, 对于单元集, 我们将  $\{\}$  省略, 也就是将  $f^{-1}(\{b\})$  简写为  $f^{-1}(b)$ . 逆的定义也好写:

$$f^{-1}(\mathcal{B}) = \{ x \mid f(x) \in \mathcal{B} \} \tag{14}$$

Remark 3.3. 函数的逆以后会经常用到,或者是说,对于某些人来说会经常用到.

性质 3.4 (逆的性质). 逆具有良好的性质,

$$f^{-1}\Big(\bigcup_{i\in\Lambda}A_i\Big)=\bigcup_{i\in\Lambda}f^{-1}(A_i)\qquad f^{-1}\Big(\bigcap_{i\in\Lambda}A_i\Big)=\bigcap_{i\in\Lambda}f^{-1}(A_i)$$
 (15)

以后会用到的. 现在没什么用, 我只是显摆一下.

**定义 3.5** (one-one, onto). 单射 (one-one), 满射 (onto) 是两种函数. One-one 是说, 不同元素射到不同元素上, onto 是说, 值域里的所有元素都被射了, .viz 设  $f\colon A\to B$ 

$$\forall a_1, a_2 (a_1 \neq a_2 \implies f(a_1) \neq f(a_2)) \tag{16}$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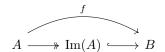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 3: Commutive diagram about a function

对于后者则是

$$\forall b \in B(f^{-1}(\{b\}) \neq \emptyset) \tag{17}$$

既是单射又是满射的函数称为双射.

定义 3.6 (inverse 的另一个定义). 函数  $f\colon A\to B$  的逆  $f^{-1}$  的定义为  $f^{-1}\colon B\to A, b\mapsto a$ , 其中 f(a)=b. 不难知道  $f^{-1}$  存在当且仅当 f 是双的. 这个定义的好处在于,考虑 S 上的变换构成的集合 T(S), 对于  $f\in T(S)$  来说,如果逆存在,则  $f^{-1}\in T(S)$ .

**定义 3.7** (满射, 单射的符号). 如图 3 所示, 两个箭头的为满射, 有一个勾的为单射.

Remark 3.8. 图 3展示了什么叫函数. Im(A) 的定义请见定义 3.1.

### 4 关系

关系的定义乍一看比较生硬, 但...我也觉得生硬, 不知道该怎么搞.

**定义 4.1** (relation). 集合 S 上的二元关系是  $R \in P(S \times S)$ . 如果说  $(a,b) \in R$  那么称呼 a,b 满足关系 R, 记为 aRb.

关系有许多性质,据此我们进行关系的分类.但是我们只需要关注一个,等价关系.我们有一种比较自然但是有些局限的定义法.

**定义 4.2** (equivalent relation). 对于一个 X 上的等价关系 R 来说, 存在一个函数  $f: X \to Y$ , 有  $aRb \iff f(a) = f(b)$ . a, b 等价也可以记为  $a \sim b$ .

定义 4.3 (equivalent class). 我知道定义. 这里就不说了.

Example 4.4. 设 R 是  $\mathbb{Z}$  上的关系, 定义为

$$aRb \iff a \equiv b \pmod{n}$$
 (18)

那么 R 是等价关系. 由我们的定义,这是显然的,设函数  $f: \mathbb{Z} \to \mathbb{Z}, x \mapsto x \mod n$ , 那么  $aRb \iff f(a) = f(b)$ 

定义 4.5 (classification). 对于一个集合 S, 其一个划分为  $\{S_i\}_{i\in\Lambda}$ . 有

$$\bigcup_{i \in \Lambda} S_i = S \tag{19}$$

其中  $S_i$  两两不相交.

我们设  $[b] = \{a \mid a \sim b\}$ , 能够知道  $\{[b] \mid b \in X\}$  是一个划分. 这是一个定理来着, 但实际上挺简单. 稍微验证一下就行.

或者, 根据定义, 我们有 $\{f^{-1}(\{b\}) \mid b \in Y\}$ 是一个划分. 能够知道, 如果说 f是一个满射, 那么划分之内的非空集合的个数为|Y|.